

## 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资料

### (一) 中小企业相关声明

附件一：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长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长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长垣市不动产登记第三方测绘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长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长垣市不动产登记第三方测绘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广瀚工程测量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25.192457万元，资产总额为711.934188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河南广瀚工程测量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2026年2月20日

注：如供应商不是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可不提供此附件相关资料。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